

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校學字第109007677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109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校內宿舍研究所住宿生申請遷調宿舍事宜。

依據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21條及第22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對象：現住校內宿舍之研究所學生(不含太子學舍住宿生)。
- 二、申請時間：自109年9月28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起至110年1月8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三、申請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14mx9V>
- 四、申請流程：
 - (一) 請同學自行找人互換。
 - (二) 雙方至上述網址申請。
 - (三) 告知宿舍輔導員欲申請外轉，雙方輔導員至系統確認。
 - (四) 宿舍輔導員核可後，雙方持學生證至住宿組確認轉宿及

國立臺灣大學
公文系統

宿費差價。

(五) 完成上述流程後7日內至新宿舍報到並搬遷完畢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每位同學每學期經核准之宿舍遷調以1次為限。

(二) 因宿舍遞補作業持續進行中，遷調作業僅限申請者間互換床位，不開放申請者轉至宿舍空位。

(三) 太子學舍與校內宿舍間不得互換床位。

六、相關問題請與承辦人林小姐聯繫：連絡電話(02)3366-2266、

E-mail: shihmei1206@ntu.edu.tw

校長 **管中閔**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